

合作農民

(五之書農農民)

著編慈梅劉



1930

行印司公書圖雲龍海上

民農與作合

(五之書最衆民)

著 原

生 先 菴 梅 劉

1930

海 上

行 印 司 公 書 圖 雲 卿

月 五 年 九 十

版 權 所 有

不 准 翻 印

十 九 年 五 月

初 版

1 — 1500

定 價

每 冊 大 洋 八 角

上 海

卿 雲 圖 書 公 司

總 發 行

自敘

這本小冊子，經過一年又兩個月的編撰和刪改，總算已可印行了。但編撰的動機，却遠在民國十一年；那時作者游粵還滬，和壽穀成，徐滄水，鄭重民，王效文，沙千里諸先生組織消費合作社，編印合作周刊；試行的結果，不幸而完全失敗！十四年，加入國民黨，便注意農民運動，在家鄉提倡農村信用合作；同時，對於各國的農業經濟學說，和中國的農民生活狀況，更覺到有研究的興趣，就打算蒐集材料，動筆編撰。可是人事業六，行止靡定，幾次要想着手，終於沒有空餘的時間，直至前年九月，担任上海特別市黨部工農部工作，——主編上海工農周報——才開始動稿，及第一二章殺青，而周報因經費支絀停版，遂隻字未能披露，然而作者深信合作與農業的重要，仍決計繼續寫述。今年四月，黨部改組

，承乏民訓會秘書，工作繁冗，日間竟無餘暇及此，只得在旅邸孤榮之下，伏案捉筆，歷時凡六個月，經兩次刪改，全書始完竣。

至於這本小冊子的內容怎樣？讀者自能辨別；價值有多少？讀者也會估定，用不着自己誇翹。但現在國中主張拿合作制度解決農村經濟問題的空氣，還是非常澹薄，甚至有一部分社會學家，仍抱了懷疑的態度；這種現狀的表示，似乎很為失望。其實中國的社會問題，要以農村經濟為重心，如果不切切實實研究一下，所謂社會建設，就根本等於空談，這是絕對不容否認的。

作者的要求，就是想因此渺小的刊物，播布合作種子於農村間，同時鼓起一般人研究農業合作的興味，來共同努力於農村經濟的改革運動。錯誤的地方，尤希望讀者予以指正！

一八、五、十、劉梅菴作於上海法科大學

中華民國卅五年十二月廿一日收到

合作與農民目錄

自敘

目錄

第一章 引端

第二章 前論

第一節 中國土地制度的沿革

一 緒言

二 井田制度的推測

三 商鞅變法後的土地制度

四 王田制度的失敗

五 均由制度的實質

六 限田制度的倡議

七 現在土地的狀況

第二節 中國農業衰落的原因

一 緒言

二 土地私有制度的壓迫

三 資本主義發展的影響

四 帝國主義經濟侵略的因果

第三章 合作制度與民生主義

第一節 合作制度

一 什麼叫做合作

二 合作制度的特質

三 合作運動的失敗與成功

四 合作制度的優點

第二節 合作制度在民生主義中的地位

一 節約資本

二 平均地權

第四章 農業合作經營論

第一節 經營合作事業的基本條件

一 緒言

二 名稱

三 社所

四 責任

五 社員

六 股份

A 怎樣徵求社員

B 徵求社員的標準

C 入社

D 出社

E 除名

A 股份的意義和作用

B 集合股份的方法

C 股份的抵押

D 股份的承繼

E 股份的轉讓

七 選舉

八

委員

A 選舉的標準

B 選舉的方法

A 委員名稱和人數

B 委員的任期

C 委員的權限

D 委員會和特組委員

E 委員的俸給

九

職員

A 僱用職員的條件

B 職員的職務和俸給

十

社員大會

A 會期的規定

B 會期以前的準備事項

C 召集的手續

十一 結帳

A 結帳的時期

B 結帳的手續

C 計算書類の種類和格式

十二 盈餘的分配

十三 設立和解散

第二節 分配合作

一 分配合作的意義和區別

二 分配合作的區域劃分

三 分配合作的營業方針

四 分配合作的聯合組織

第三節 販賣合作

一 販賣合作的意義和目的

二 販賣合作的實行計劃

三 販賣合作的地主問題

四 社會共同利益與販賣合作

第四節 信用合作

一 中國原有的信用組合

二 各國信用合作的特點

A 德意志

B 伊大利

C 比利時

三 信用合作的業務種類

A 存款

B 放款

C 兼營業務

第五節 生產合作

一 生產合作的經營種類

二 生產合作的實行計劃

三 生產合作的輔助組織

第六節 國際合作

一 國際合作的目的

二 國際合作的實行計劃

第五節 各國農業合作運動概況

第一節 美國

- 一 初期的失敗
- 二 合作同盟的成立
- 三 農業合作社的發達
- 四 合作專科的創設

第二節 德國

- 一 合作事業進行的程序
- 二 德國合作社的狀況
- 三 合作同盟的力量

第三節 法國

- 一 合作運動的先驅者

二 農業合作與深透觀

三 製酪合作社的發達

四 農業合作會

第四節 蘇俄

一 革命前合作概況

二 革命後的挫折與復興

三 合作社的中央同盟

四 蘇俄農業合作的近狀

第五節 丹麥

一 合作模範國

二 土地制度與合作運動

三 農業合作的概況

第六節 其他各國

- 一 羅馬尼亞
- 二 瑞士
- 三 芬蘭
- 四 伊大利
- 五 烏克蘭
- 六 戈加斯拉非亞
- 七 愛司脫尼亞
- 八 保加利亞
- 九 波蘭
- 十 捷克斯洛伐基
- 十一 列多維亞

十二 阿廷根

十三 印度

十四 希臘

十五 日本

第六章 各國合作運動者傳略

第一節 馮文

第二節 傅理一

第三節 威廉金

第四節 許爾孜

第五節 雷佛遜

第六節 羅須特兒先驅者

第七節 魯薩帝

第八節 季特